

信阳市妇联“巾帼普法乡村行”暨“巾帼法律明白人”赋能培训活动在息县举行

本报讯(记者 余桂林 潘小军)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的重要论述,提升基层妇联干部依法维权工作理念和工作能力,深入推进婚姻家庭矛盾纠纷调解工作,更好地服务妇女群众,近日,信阳市妇联在息县开展全市“巾帼普法乡村行”暨“巾帼法律明白人”赋能培训活动。市妇联党组书记、主席扶林,党组成员、副主席曾淑颖、县委副书记王文斌,县委常委、宣传部长、县政府副县长贡少辉,县委常委、办公室主任王伟参

加活动。

扶林一行先后来到息县龙湖办事处望淮桥社区党群便民服务中心、日间照料中心,司法局社区矫正中心、省级巧媳妇创业就业示范基地、路口乡弯柳树村等地,实地参观了妇女之家、婚姻、家庭调解室、社区警务室反家暴报警点,儿童之家、息县家庭教育指导站、省级巧媳妇创业就业示范基地等地,现场听取了相关负责人在维权关爱、普法宣传、家风家教、志愿服务等方面工作开展情况汇报。

在随后召开的座谈会上,扶林宣讲了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并结合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对“巾帼普法乡村行”暨“巾帼法律明白人”工作进行了重点安排部署;县妇联“巾帼法律明白人”作了工作情况汇报;“淮上暖阳”家事帮服务团成员代表发言;现场进行了婚姻家庭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培训。

王文斌指出,要坚定不移地将抓好妇女儿童、妇联工作重点,持续做好“巾帼法律明白人”培育工作,使其成为参与“三零”创建、

助力基层社会治理的“多面手”,引导大家在法治宣传、权益维护、纠纷化解、参与基层治理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要聚焦广大农村妇女对法律资源和法律服务的迫切需求,深入开展“巾帼普法乡村行”活动,把法律知识和维权服务送到农村妇女群众身边,进一步增强农村妇女的法治意识和依法维权能力,在全社会营造尊重妇女、关爱儿童的良好氛围,促进法治乡村建设,助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信阳浉河区柳林乡:

扎实推进“群腐”集中整治工作 走深走实

本报讯(记者 余桂林 蔡倩) 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开展以来,柳林乡严格按照上级工作部署,紧盯“5+4”重点领域,聚焦“15+6+2”民生实事,聚焦主要问题、压实工作责任、细化工作任务,集中力量推动“群腐”集中整治走深走实、落地见效。

一是压实主体责任,精心谋划部署。乡党委高度重视,先后召开3次组织镇各站(所)、村(居)主要负责人召开“群腐”问题集中整治专题会议。一方面,深入学习省、市、区开展“群腐”问题集中整治会议精神;另一方面,聚焦村级“三资”、村级工程建设、养老救助等群众重点关注、反映强烈

的领域作出具体部署安排,帮助各部门明确目标任务、把握工作重点、突出工作要求,务求集中整治取得工作实效。

二是聚焦重点领域,全面摸排排查。柳林乡紧跟省、市、区集中整治方向,坚持党内监督和群众监督相结合,4月以来重点对巡视巡察反馈、审计移交、12345市长热线件台账、信访举报等渠道进行问题线索挖掘梳理,排查起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线索8条,涉及重点领域的行业部门主动对标排查问题75条,建立集中整治问题专项台账。截止目前,问题台账已销号71个,正在整改4个。

三是强化责任担当,推动

纠治并举。柳林乡始终把案件查办作为“群腐”问题集中整治工作的有力抓手,对于发现的问题线索严肃查处。截至目前,涉及“群腐”案件已办结6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7人,诫勉谈话1人,谈话提醒3人。此外,柳林乡还坚持把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同健全制度机制贯穿起来,集中分析研判监管漏洞和制度缺陷,下发监察建议书3份,不断修订完善相关制度,努力实现纠治并举。

下一步,柳林乡将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把整治突出问题与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结合起来,将持续一体化推进“查、改、治”,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鸡公山见义勇为协会走访慰问见义勇为先进个人

本报讯(记者 严杨 潘小军) 为进一步弘扬见义勇为精神,在中秋节来临之际,鸡公山见义勇为协会会长沈健平,鸡公山分局党总支委员、政治处主任钱刘元来到全国见义勇为英模、分局民警李金成的家中,向他送去节日温暖和祝福。

在李金成家中,沈健平为他送去了慰问品,向他致以节

日的问候,并亲切地与他话家常、问近况,希望他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带动更多的人参与到见义勇为事业当中。李金成表示,见义勇为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自己只是做了力所能及的事,在今后的工作和生活中将继续发扬见义勇为精神,尽自己所能为平安鸡公山建设贡献自己的力量。

下一步,鸡公山见义勇为协会将持续开展对见义勇为人员的关心关爱行动,落实好各项优抚政策,帮助见义勇为人员排忧解难,不断提升他们的获得感、幸福感、尊崇感,充分发挥英模示范引领作用,在全社会营造崇尚正义、弘扬正气的浓厚氛围。

本报讯(记者 余桂林 蔡倩) 9月3日,河南省淮滨县司法局及谷堆司法所联合县妇联、县法院到谷堆乡开展“巾帼普法乡村行 共同守护她权益”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中,谷堆乡村居法律顾问、河南正声律师事务所律师邵国杰律师对谷堆乡的部分法律明白人进行培训。重点围绕《民法典》《妇女权益保障法》《反家庭暴力法》等法律条文进行了解读。对《民法典》中关于妇女权益保障中对特殊时期男方提出离婚的限制、离婚财产分配时对无过错方及女方的保护、在夫妻共同债务方面的保护等相关内容深入讲解,并结合典型案例,提高了法律明白人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养。

会后,在谷堆集市上摆设咨询台,为群众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主动解答群众询问的问题。同时,司法局工作人员还向过路群众发放宣传页,宣传《民法典》及预防电信诈骗等相关知识。本次活动,共发放宣传页及小礼品1000余份。通过本次活动,不仅提高了当地居民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养也为乡村振兴提供了法治保障,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

下一步,该县司法局将加强与其他部门联动,持续开展“普法进乡村”活动,让法律知识更加贴近群众,带动群众敬法、学法、守法、用法,构建法治淮滨建设新格局。

淮滨:巾帼普法乡村行 共同守护她权益